

证券代码：832607

证券简称：安华生物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山东安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7月2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韩秀云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以公司土地作为抵押向德州银行申请授信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发展需要，拟以公司拥有的“滨国用（2015）第 K0893 号”土地作为抵押，向德州银行申请授信额度 500 万元，授信期限为三年，实际获取的银行授信额度及授信期限以银行具体批复为准。本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，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，以银行与公司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东安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公告编号：2018-018

山东安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6日